**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2024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概况**

1.部门主要职责

2.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2024年单位预算表**

1.《收支预算总表》

2.《单位收入总表》

3.《单位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财政拨款 “ 三公”经费支出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2024年 “ 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负责体育骨干培训教育和训练选才档案管理；负责指导体育教师（业余体校）业务进修；负责审批三级运动员、裁判员，申报二级及以上运动员、裁判员；协助组织参加上级的各项运动竞赛和竞赛档案管理；协助做好体育后备人才选拔、训练和输送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社会体育指导员的审查、核准批准工作；参与体育市场的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内设科室0个，

编制人数小计2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0人,全部补助 事业编制人数2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有人数小计6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5人,行政在职人数0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5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人。学生人数72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2024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

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收入预算总额为 2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数250万元减少 30 万元，下降12%，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 万元;事业收入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附属 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 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 万元；其他收入 1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0  万元，下降200%，主要原因是其他单位拨款减少；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支出预算总额为 2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数250万元减少 30 万元，下降12%，主要原因其他单位拨款减少。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数0万元，增加 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2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数250万元减少 30 万元，下降12%，主要原因其他单位拨款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3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万 元,资本性支出 25.62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25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 万元，增长37.04%，主要原因是聘请教练和临时工;商品和服务支出132.38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0.62 万元，下降34.79%，主要原因是办训基地补助资金支出减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 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 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25.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 排增加 5.62 万元，增长28.1%，主要原因是一些训练器材损坏需购置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万 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对企业补助 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支出 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5 万元，主要原因是代收费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教育支出 1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0 万 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金融支出 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数0万元增加 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数100万元增加 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7.3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万 元,资本性支出 25.62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25.62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5.62 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7 月 31 日（各级财政编制部门预算基 础信息上报截止时间）, 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0 。

**（九）项目情况说明**

**业余体校工作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保障区业余体育学校生活费、器材采购费、办公经费、训练费等。

2.立项依据：教育部印发《少年儿童体育学校管理办法》（第15号）　。

3.实施主体：南昌市新建育学校

4.实施方案：保障区业余体育学校正常运行，为省市输送优秀体育后备人才。

5.实施周期：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6.年度预算安排：年初预算安排资金100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绩效目标：保障区业余体育学校正常运行。

产出指标：1、数量指标：学生人数≥70人；2、质量指标：各类办公用品、器材采购验收率=100%；3、时效指标：资金拨付及时性（%）=100%；4、成本指标：成本控制率=100%。

效益指标：业余体校正常运转率=100%。

满意度指标：学校家长满意度（%）≥95%。

二、2024年 “三公”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南昌市新建区业余体育学校"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0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保持一致。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上年保持一致 。 。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减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上年保持一致 。 。

4.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保持一致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部门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4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3年全部结转和 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教育管理事务：反映教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行政运行（教育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机关服务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普通教育支出：反映各类普通教育支出。

高中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的高级中学教育支出。

职业高中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职业中学教育支出。

初中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小学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学前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特殊学校教育：反映各部门举办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教师进修：反映教师进修、师资培训支出。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反映除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初中教育、高中教育、高等教育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旅游、文物、体育、广播电视、电影、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体育支出：反映其他体育方面的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